

证券代码：430324

证券简称：上海致远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已分别于2019年5月28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6月17日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区间自2019年7月15日开始，至2019年11月7日结束，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3,955,000股（占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前总股本的4.91%），使用资金¹7,979,030.00元，最低和最高成交价格分别为1.70元/股和3.08元/股。

根据《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

上述股份回购和注销相关事项符合《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二、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400,750	36.47%	29,400,750	38.35%
2. 无限售条件股份（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47,259,250	58.62%	47,259,250	61.65%
3. 回购专户股份	3,955,000	4.91%	0	0%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	0	0%	0	0%

¹ 未包含与回购交易相关的过户费、佣金等相关税费。

工持股计划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3,955,000	4.91%	0	0%
总计	80,615,000	100%	76,660,0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2019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三、 后续安排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修改《公司章程》、企业变更登记等手续。

四、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